莱阳市西至泊小学考试管理制度

考试工作是学校教学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,是检查巩固阶段性教学成果,激励学生不断改进学习,提升知识能力水平的重要手段和方式。为了进一步加强教学管理,规范考试过程,形成科学、严谨、高效的工作作风,根据新课程改革的有关精神,结合我校实际,特制定以下考试管理制度。

一、命题和印制

- 1、期末考试由上级部门统一命题并提供试卷。考试过程中 相关责任人要认真做好试题的保密工作。
- 2、平时考试任课教师命题时,要依据学科的《课程标准》、 教材和教学要求,了解学生实际情况,对试卷题量、难易程度、 题型选择、试卷结构等负有全部责任,,确保命题质量。命题人 要写出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,以便统一阅卷。

二、组织和监考

- 1、考试由校教导处统一组织安排,要在考试一周前将考务 工作安排通知相关人员。考场安排等组织工作由教导处负责组织 落实。考试实行单人单桌,凡与学生学习有关的文字资料、数据 等不能放置在课桌上。每次考试,要求考生全部参加。凡因病因 事不能参加考试者,须经学校教导处批准后报校长办公室。
- 2、每个考场安排两名监考教师。监考人员必须于开考前 10 分钟到岗,其中一名教师到考场检查环境、维持秩序;另一名教

师到教导处领取试卷,然后直接到达监考教室。开考前5分钟宣布考试时间并当场拆发试卷,提醒学生将姓名、学号、班级写在试卷指定的位置。

- 3、考场内必须保持安静,不准喧哗。考试中,不准交头接耳、左顾右盼、打手势、做暗号,不准夹带、偷看、抄袭或有意让人抄袭,不准传抄答案或交换试卷。
- 4、监考教师要认真执行考场规则,两位监考教师分别位于 教室的前后。考场内不准阅读书报和谈笑,不拨打或接听电话, 不准擅离职守,不做与监考无关的事情。若试题有"更正"或不 清楚的地方,应用粉笔抄在黑板上,不准以任何方式提示考生(报 时除外)。一年级试卷需要读题的,只读两遍原题,不予任何说 明。
- 5、考试结束前 15 分钟, 监考人员要提醒学生并注意合理安排时间。考试时间终止时, 应立刻收卷, 认真查点试卷份数, 准确无误后及时送交教导处。
- 6、期末考试时分别安排专人负责全校的巡考,巡考人员全程关心试卷领用及监考职责发挥的规范性情况,及时解决考试中出现的各种问题。巡考人员应事先了解当次考试的总体安排与具体要求,熟悉考试管理的有关规定,严肃认真地执行巡考任务。

三、装订和批阅

- 1、考试结束后,由教导处统一装订试卷,装订要严格按规 定操作,将姓名、班级、学号订严,不能漏页、倒页。
- 2、由教导处组织安排阅卷工作,分年级分学科在阅卷组长的主持下阅卷,阅卷原则上集中批改,采用流水作业方法合理分工,一包到底。由组长负责,阅卷过程中要严格参照统一的评分标准批阅学生考卷,避免错批与漏批,如有争议与矛盾之处,由同学科组讨论,并由学科教导处确定。判卷过程中要做到标准统一,给分有理,扣分有据。任何个人无权自行修改评分标准。
- 3、为方便输分工作,阅卷老师要正确记载小分与总分。任何教师无权擅自更改既有的分数。确需更正的,须报请组长批准后,本项判卷人和组长分别签字才能生效。
- 4、试卷复查完毕不存在异议后进行拆封,由教导处统一安排教师进行成绩录入,拆封后,试卷中存在的问题原则上一律不再更改。

四、试题分析

- 1、考试结束后各位教师要认真分析试卷和答题情况,做好分数登统和量化分析,做好分析总结,完成所任班级质量分析报告。
- 2、质量分析报告一般从"取得成绩"、"存在问题"、"改进措施"等方面分析总结。教师在认真分析试卷过程中应体现其实用性,要反映出教学的得失,形成改进措施并积极改进。

3、合理使用考试结果,教师不可以按考试成绩给学生排队、 公布名次。